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21-031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1年4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9人，其中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根据公司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同意由毛海波先生、吴刚先生、王云琪先生、朱立女士、芮沅林先生、莫磊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由杨阳先生、唐荻先生、林钟高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8号——独立董事备案》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8条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离任后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公司应当将聘任理由以及相关人员在离任后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予以披露。”，现说明如下：芮沅林先生曾于2014年10月22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后因工作调整于2020年3月3日申请辞去上述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本次根据股东推荐，结合芮沅林先生工作业绩及履职能力，提名其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芮沅林先生自上次离任后至今未有买卖本公司股票。

公司候选董事中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6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别、逐项表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后的三年。

特此公告。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毛海波先生 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双学士。北京钢铁学院金属压力加工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东北工学院管理工程专业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1985 年参加工作，先后任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技术员，中试厂经营科副科长，中试厂供应科科长，经营科科长，1994 年 2 月至 1994 年 9 月任郑州三合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经营部经理，从 1994 年 9 月以后，一直就职于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历任中试三厂副厂长，产业处副处长，产业处处长，质检中心常务副主任，材料实验室主任，院长助理、质检中心主任，副院长、质检中心主任。2010 年 6 月至今，任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院长、党委书记，2017 年 9 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毛海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吴刚先生 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历任公司子公司中钢天源（马鞍山）通力磁材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吴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

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云琪先生 1963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北京钢铁学院采矿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北京科技大学采矿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央财经大学国民经济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冶金部安全环保研究院助理工程师，中国冶金矿山开发公司项目经理，冶金部矿山司主任科员、工程师，生产协调司副处长、高级工程师，国家冶金工业管理局副处长、高级工程师，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副总裁、首席分析师、评审委员会主任，中钢投资有限公司上市业务部经理，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股份”）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集团”）资本运营办公室主任，现任中钢集团资本运营部总经理。2014年5月起担任公司董事。王云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所属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朱立女士 1979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2004年参加工作，历任中钢集团企业发展部企业管理处副经理，中钢股份企业发展部企业管理处副经理、综合管理处副经理，中钢集团企业发展部股权管理处经理、企业发展部（科技管理部）投资管理处经理、副总经理，企业发展部（科技管理部、安全环保部）副总经理。现任中钢集团企业发展部（安全环保部）副总经理。朱立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所属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

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芮沅林先生 1967年2月出生，在职研究生，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先后担任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财务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财务管理科科长，1998年6月任马鞍山矿山研究院产业(集团)总公司财务部部长。2002年3月起担任中钢天源财务部部长，2007年10月至2014年10月担任中钢天源财务总监，2014年10月至2020年3月担任中钢天源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0年3月起任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芮沅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所属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莫磊先生 九三学社，1982年12月出生，英国利物浦大学研究生毕业。历任国世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银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颐和银丰天元（天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丰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莫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阳先生 195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1982年1月至1987年12月，在马钢三钢厂任助理工程师；1987年12月至1997年11月在马钢股份公司计划部工作，任科员、副科长、副经理；1997年11月任马钢集团公司、马钢股份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2000年3月任马钢集团公司财务部经理；2002年1月任马钢集团公司副总经济师、马钢集团公司财务部经理；2004年1月任马钢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1年期间曾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7年9月起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杨阳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唐荻先生 1955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文化部印刷厂工人、北京科技大学教师，原任北京科技大学高效轧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冶金工程研究院院长、北京科技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科大恒兴高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十三届北京市人大代表，获国务院特殊津贴，现任钢铁共性技术协同创新中心首席科学家，中国金属学会专家委员会专家，兼任中国金属学会材料深加工分会主任委员、中国金属学会轧钢分会理事、副秘书长。2017年9月起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唐荻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林钟高先生 1960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福建省泉州市人，安徽工业大学“会计学”二级教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会计学”安徽省级重点学科、省级特色专业、省级教学团队带头人，安徽工业大学《公司治理与公司会计》科研创新团队带头人。兼任中国会计学会内部控制专业委员会委员、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及学术部副主任委员、中国会计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内部控制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管理科学与工程学会常务理事、国内多个学术刊物的匿名审稿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匿名涵评专家和国家社科基金结项评审专家。林钟高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